

再生资源（废矿物油 HW08）的
收集和储存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报告表

建设单位：宜宾市兴弘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五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李解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陈丽

项目负责人:张名驰

建设单位	宜宾市兴弘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电话	15283103774	电话	18783080035
邮箱	/	邮箱	707627038@qq.com
邮编	644000	邮编	643000
地址	宜宾市翠屏区象鼻街道方水井社区六组 44 号	地址	自贡市高新区板仓工业园龙乡大道 13 号

目 录

表一 项目概况.....	1
表二 项目建设情况.....	4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0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3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5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6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17
表八 验收结论.....	20

附表：

附表 1 三同时表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项目监测布点图

附图 5 项目实景图

附件：

附件 1 验收委托书

附件 2 立项备案文件

附件 3 环评批复

附件 4 环评申报表

附件 5 场地租聘协议

附件 6 废机油转运合同

附件 7 检测报告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再生资源（废矿物油 HW08）的收集和储存				
建设单位名称	宜宾市兴弘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宜宾市翠屏区象鼻街道方水井社区六组 44 号				
主要产品名称	废矿物油				
设计生产能力	年回收废矿物油 150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回收废矿物油 1500 吨				
建设项目 环评时间	2018 年 8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9 月		
调试时间	2018 年 9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 年 03 月 16 日~17 日 2019 年 5 月 02 日~03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宜宾市翠屏区 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四川中环立新环保工程 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 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8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3.9 万元	比例	18.33%
实际总概算	150 万元	环保投资	33.8 万元	比例	22.53%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施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改）；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修改）； 6.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				

	<p>院令第 682 号) 2017.7.16;</p> <p>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11.20;</p> <p>8.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2018.5.15;</p> <p>9.《宜宾市兴弘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再生资源（废矿物油 HW08）的收集和储存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四川中环立新环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2018 年 7 月;</p> <p>10.宜宾市翠屏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宜宾市兴弘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再生资源（废矿物油 HW08）的收集和储存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翠环审批[2018]24 号（2018 年 07 月 24 日）;</p>
--	--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 级别、限值	废气：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气筒高 度 (h)	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浓度(mg/m ³)	监控点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4.0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环境要素		项目	标准 (dB(A))	备注		
声环境		昼间	60	/		
		夜间	50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79-2001）及修改单标准。						

表二

2.1 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简介

宜宾市兴弘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1 月 02 日，主要为收集废矿物油。坐落于宜宾市翠屏区象鼻街道方水井社区六组 44 号，场地总面积 800m²，年收集废矿物油 1500 吨。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中第三十八项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中 28、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产业化，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鼓励类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企业于 2018 年 05 月 31 日办理了本项目《四川省固定资产项目备案表》，备案号：川投资备【2018-511502-59-03-273009】FGQB-0127 号，主要建设内容为：储油区 1 间，建筑面积约 420m²（含装卸区），设 7 座地上卧式储罐，容积分别为 40m³、30m³（3 个）、15m³、13m³、10m³（其中 3 个备用罐，容积分别为 15m³、13m³、10m³），砖混结构。办公用房约 10m²、门卫室 4m²、供水供电等配套设施，达到年收集废矿物油 1500 吨。

2018 年 7 月，宜宾市兴弘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委托四川中环立新环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本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07 月 24 日宜宾市翠屏区环境保护局以翠环审批[2018]24 号文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

2.1.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宜宾市翠屏区位于四川盆地南部，宜宾市中部偏北，地跨北纬 28°32′~29°02′与东经 104°24′~104°54′之间。翠屏区是一九九七年一月由原县级宜宾市改设的县级区。全区幅员面积 1131 平方公里，辖 10 个镇 3 个乡 9 个街道，231 个行政村，74 个社区，总人口 84.9 万人。翠屏区素有“西南半壁古戎州”之誉。翠屏区位于四川盆地南缘，地处川、滇、黔三省结合部，金沙江和岷江在此汇聚成浩浩荡荡的长江，长江黄金水道由此开始，故有“万里长江第一城”之美誉。

本项目位于宜宾市翠屏区象鼻镇街道方水井社区六组 44 号。项目所在地交通方便，场地外部环境较好，交通较方便。

2.1.2 验收范围

项目验收范围为宜宾市兴弘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再生资源（废矿物油 HW08）的收集和储存主体工程、公辅设施、环保设施、贮存设施及办公生活设施。

2.1.3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1、劳动定员：项目劳动定员 7 人。

2、工作制度：实行一班工作制，每天工作 8 小时，年生产 300 天，项目不设置食堂，住宿。

2.1.4 建设内容

宜宾市兴弘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1 月 02 日，主要为收集废矿物油。坐落于宜宾市翠屏区象鼻街道方水井社区六组 44 号，场地总面积 800m²，年收集废矿物油 1500 吨。主要建设内容为：储油区 1 间，建筑面积约 420m²（含装卸区），设 7 座地上卧式储罐，容积分别为 40m³、30m³（3 个）、15m³、13m³、10m³（其中 3 个备用罐，容积分别为 15m³、13m³、10m³），砖混结构。办公用房约 10m²、门卫室 4m²、供水供电等配套设施，达到年收集废矿物油 1500 吨。项目总投资为 150 万元，实际环保设施投资为 33.8 万元，占总投资的 22.53%。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环评拟建与实际建设对照见表 2-1：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名称		环评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	变更情况
主体工程	储油区	1 间，建筑面积约 420m ² （含装卸区），预设 7 座地上卧式储罐，容积分别为 40m ³ 、30m ³ （3 个）、15m ³ 、13m ³ 、10m ³ （其中 3 个备用罐，容积分别为 15m ³ 、13m ³ 、10m ³ ），砖混结构。年废矿物油存储量为 1500 吨。	1 间，建筑面积约 420m ² （含装卸区），预设 7 座地上卧式储罐，容积分别为 40m ³ 、30m ³ （3 个）、15m ³ 、13m ³ 、10m ³ （其中 3 个备用罐，容积分别为 15m ³ 、13m ³ 、10m ³ ），砖混结构。年废矿物油存储量为 1500 吨。	基本一致
储运工程	废矿物油仓储	年收集暂存废矿物油 1500 吨，其中废矿物油最大暂存量为 100 吨，转运周期一般为 10 天 1 次，暂存时间最长不超过 30 天。	年收集暂存废矿物油 1500 吨，废矿物油最大暂存量为 100 吨，转运周期约 10 天 1 次，暂存时间最长不超过 30 天。	一致
	厂外运输	废矿物油由绵阳天捷能源有限公司和什邡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矿物油由绵阳天捷能源有限公司和什邡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一致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公司负责	公司负责（已签订协议）	
辅助工程	门卫	4m ² ，钢架结构，位于厂东北侧	4m ² ，砖混+彩钢棚结构，位于厂东北侧	基本一致
	办公室	10m ² ，钢架结构，位于厂东北侧	10m ² ，砖混+彩钢棚结构，位于厂东北侧	基本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市政供水管网	市政供水管网	一致
	供电	当地供电公司	当地供电公司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周边农户农肥使用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周边农户农肥使用（已签订农肥协议）	一致
	噪声治理	厂房隔声、距离衰减、设备减震、车辆减速等，选用低噪声油泵	厂房隔声、距离衰减、设备减震、车辆减速等，选用低噪声油泵	一致
	废气治理	废机油储罐区设置集气罩+活性炭吸附	废机油储罐区设置集气罩+活性炭吸附	一致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废机油、废活性炭、罐底油污泥、废油抹布及废劳保品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废机油、废活性炭、罐底油污泥、废油抹布及废劳保品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需要说明的是：目前废活性炭、废油抹布及劳保用品、罐底油污泥产生量较少，现已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待够处置量时在签约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基本一致
	废矿物油事故池	在储罐堆放区设置一个地下应急池，容积为 10m ³ （2×5×1m）	项目在储罐堆放区设置一个地下应急池，容积为 10m ³ （2×5×1m）	一致
	围堰	高 0.2m×厚 0.1m（内 9cm 厚防水混凝土，外涂 1cm 厚防水水泥砂浆保护层）	高 0.2m×厚 0.1m（内 9cm 厚防水混凝土，外涂 1cm 厚防水水泥砂浆保护层）	一致
	事故水池	事故工况时，事故容积池 25m ³ ，用于事故状态下收集室外消防废水，通过防渗地沟自流到事故池。事故水池废水均作为危险废	事故工况时，事故容积池 25m ³ ，用于事故状态下收集室外消防废水，通过防渗地沟自流到事故池。事故水池废水均作为	一致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p>物外运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平时保持空置状态。废机油贮存区置 10m³ 事故应急池，用于收集泄漏的废机油；在库房南侧设置 25m³ 消防废水池，用于收集消防废水用；设置各种指示、警示作业安全和逃生避难及风向等警示标志、编制应急预案等；配套设置消防栓、灭火器、抹布等。</p>	<p>危险废物外运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平时保持空置状态。废机油贮存区置 10m³ 事故应急池，用于收集泄漏的废机油；在库房南侧设置 25m³ 消防废水池，用于收集消防废水用；设置各种指示、警示作业安全和逃生避难及风向等警示标志、编制应急预案等；配套设置消防栓、灭火器、抹布等。</p>	
危险废物	<p>不另设暂存间，废机油、废活性炭、工作人员工作服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废机油储存区，交有资质单位处置</p>	<p>不另设暂存间，废机油、废活性炭、工作人员工作服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废机油储存区，交有资质单位处置</p>	一致
风险防范措施	<p>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警示标识牌；灭火器等器材计入消防设施。交通风险防范措施：在大坝边坡处按计划、按进度、有序的、逐步的修建钢筋混凝土档墙，在用地红线内设置围墙，防止闲杂人等进入，并在围墙的适当位置设置危险警示标志。设置公路减速带、防撞墩、墙等。</p>	<p>灭火器等器材计入消防设施；项目车间为封闭式车间，无需再单独设置围墙等设施。</p>	不一致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调查，项目建设基本按照环评建设内容建设，其生产地点、工艺、规模、等未发生重大变更，项目变更为：

- ①环评设计储油区、门卫室、办公室为砖混结构，实际建设为砖混+彩钢棚结构；
- ②环评设计固体废物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废活性炭、罐底油污泥、废油抹布及废劳保品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实际建设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废活性炭、罐底油污泥、废油抹布及废劳保品现生产量较少，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待够一定量时在签约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 ③环评设计交通风险防范措施：在大坝边坡处按计划、按进度、有序的、逐步的修建钢筋混凝土档墙，在用地

红线内设置围墙，防止闲杂人等进入，并在围墙的适当位置设置危险警示标志。设置公路减速带、防撞墩、墙等；实际建设为封闭式车间形式，无需再单独设置围墙。

本项目变动情况参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更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本项目变更不属于重大变更。

项目主要设备见下表2-2:

表 2-2 项目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运输车辆	辆	1	/
2	输油泵	台	1	/
3	集气罩+活性炭吸附装置	套	1	/
4	卧式油罐	40m ³	1	/
5	卧式油罐	30m ³	3	/
6	卧式油罐	15m ³	1	备用
7	卧式油罐	13m ³	1	备用
8	卧式油罐	10m ³	1	备用

2.2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项目原料能耗表见表 2-3。

表 2-3 项目原料能耗表

序号	物料名称	年耗	来源
一	原辅材料		
1	废矿物油	1500 t/a	各 4S 店、汽修厂产生点收集
2	橡胶手套	20 双	外购
3	口罩	30 个	外购
4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10 个	外购
二	公用工程		
1	水	165m ³ /a	市政供水管网
2	电	1.2kw.h	市政供电系统

项目水量平衡:

项目主要用水为生活用水，本项目用水全部来源于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能满足项目生活用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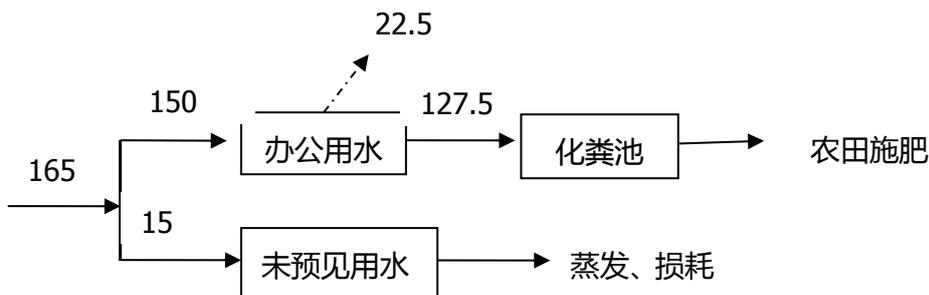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m³/a

2.3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贮存物质主要为废矿物油（主要为废润滑油），在各个签订合同的废矿物油收集单位设置相应数量的油桶（200L），油桶收集满后进行加盖密封，再由本公司定期前往使用油罐车将其运输至本项目厂区，到达厂内装卸区后熄火，货车与静电接地仪链接 15 分钟后将货车罐装油通过废矿物油泵抽到罐区储罐内暂存，抽油完毕拔掉静电装置。当收集的废矿物油到达一定数量后，将本公司废矿物油专用罐车停到装卸区，罐车接地，将抽罐区抽油罐通过废矿物油泵与罐车抽油管对接，抽油完毕后拔掉静电装置，转运至危险废物处理单位进行处理。

2.4 工艺流程及产污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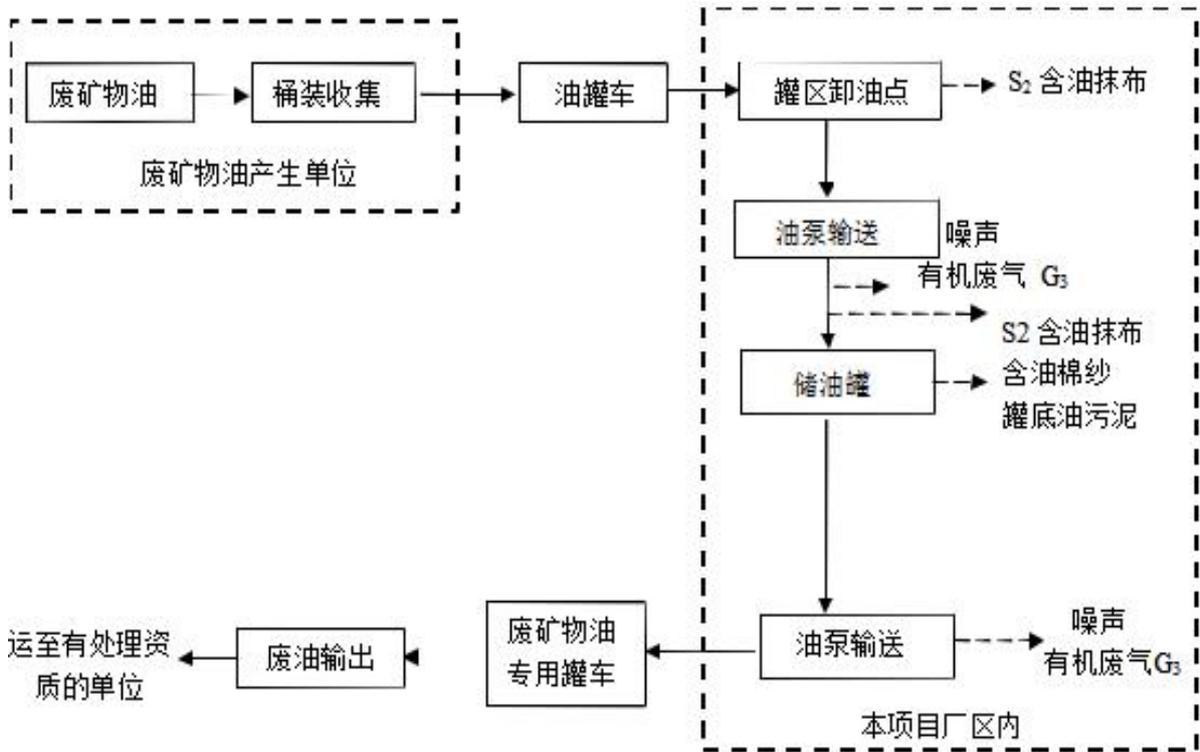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流程图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废水的产生及治理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表 3-1 项目废水产生及治理

污水种类	主要污染因子	处理措施及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COD _{Cr} 、BOD ₅ 、NH ₃ -N	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周边农民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3.2 废气的产生及治理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储存区废气、汽车尾气。

表 3-2 项目废气的产生及治理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处理设施及排放去向
有组织废气	VOCs（非甲烷总烃计）	活性炭净化装置及 15m 排气筒
无组织废气	VOCs（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量很小，加强通风
汽车尾气	CO、HC	排放量很小，无组织排放

3.3 噪声的产生及治理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输油泵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

表 3-3 项目噪声的产生及治理

污染源	位置	降噪设施和措施
输油泵和运输车辆	生产区	生产设备采取减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尽量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4 固体废弃物的产生及处置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是一般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员工使用的手套、抹布等以及废活性炭。

表 3-4 项目固废产生及治理

类别	名称	污染物名称	处理设施及排放去向
一般固废	办公生活垃圾	果皮纸屑等	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危险固废	废油抹布、废劳保用品等	废油抹布、废劳保用品等	交有资质单位处理（目前各项危废产生量较少，现为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待够处置量时在签约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罐底污泥	油泥	
	废活性炭	废活性炭	

3.5 项目环保设施投资一览表。

本项目的环保设施已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行。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本项目三废治理做到了“三同时”，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3.8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 150 万元的 22.53%。

表 3-5 项目环保工程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环评要求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内容	投资		内容	投资	
废气	施工期	尾气加强设备管理维护，定时检修	0.5	施工期	尾气加强设备管理维护，定时检修	0.5	一致
	运营期	经活性炭净化装置及 15m 排气筒	8.0	运营期	活性炭净化装置及 15m 排气筒	5	一致
		加强通风换气	0.5		加强通风换气	0.5	一致
废水	施工期	生活废水经附近汽修厂现有化粪池处理，用作农肥	0	施工期	生活废水经附近汽修厂现有化粪池处理，用作农肥	0	一致
		施工废水隔油沉淀池，污水回用	1.0		施工废水隔油沉淀池，污水回用	0.9	一致
	运营期	1 个容积为 30m ³ 的化粪池	依托	运营期	1 个容积为 30m ³ 的化粪池	依托	一致
噪声	施工期	优化施工方案，定期检修、维护机械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垫、消声器等	1.0	施工期	优化施工方案，定期检修、维护机械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垫、消声器等	1.0	一致
	运营期	选用低噪声设备；严禁鸣笛，汽车进出厂时减速，装卸货物时轻拿轻放，同时防止货物与地面或其他硬件碰撞	/	运营期	选用低噪声设备；严禁鸣笛，汽车进出厂时减速，装卸货物时轻拿轻放，同时防止货物与地面或其他硬件碰撞	1.0	一致
固废	施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集中	0.7	施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集中	0.7	一致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工 期	收集至垃圾站		工 期	收集至垃圾站			
	营 运 期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至垃圾站	0.2	营 运 期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至垃圾站	0.2	一致	
		废活性炭、废机油、罐底油污泥、含油抹布交有资质单位废物	2.0		废活性炭、废机油、罐底油污泥、含油抹布交有资质单位废物（需要说明的是：废活性炭、含油棉纱产生量较少，现为分类暂存于暂存间，待够一定量时在签约有资质单位进行转运；废机油为委托绵阳天捷能源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6.0	基本一致	
地 下 水	营 运 期	对地面进行重点防腐防渗，对厂区道路全部硬化处理、废机油储罐区设置围堰	5	营 运 期	对地面进行重点防腐防渗，对厂区道路全部硬化处理、废机油储罐区设置围堰	5	一致	
环境 风险	营 运 期	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设置各种指示、警示作业安全和逃生避难及风向等警示标志、编制应急预案等；废机油贮存区设置 10m ³ 事故应急池，用于收集泄漏的废机油；在库房西南侧设置 25m ³ 消防废水池，用于收集消防废水用，配套设置消防栓、灭火器、抹布等。交通风险防范措施：在用地红线内设置围墙，防止闲杂人等进入，并在围墙的适当位置设置危险警示标志。	15.0	营 运 期	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设置各种指示、警示作业安全和逃生避难及风向等警示标志、编制应急预案等；废机油贮存区设置 10m ³ 事故应急池，用于收集泄漏的废机油；在库房西南侧设置 25m ³ 消防废水池，用于收集消防废水用，配套设置消防栓、灭火器、抹布等。交通风险防范措施：项目为封闭式车间形式，无需再单独设置围墙。	13	基本一致	
合计			33.9				33.8	/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当前国家产业政策，符合翠屏区发展规划，项目对各污染源采取的环保措施合理有效、技术可行，污染物能实现达标排放，对评价区域环境质量的影响较小。本项目建设符合“达标排放、清洁生产、总量控制”的原则，其环境风险在严格执行本环评要求的前提下，能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内。在严格按照本环评提出的调整建设方案实施、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在宜宾市翠屏区象鼻街道方水井社区六组 44 号建设是可行的。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表 4-1 对环评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	落实情况	是否落实	是否可行
严格按照建筑工地“六必须、六不准”的要求落实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必须全封闭设置围挡墙，施工现场道路、作业区、生活区必须进行地面硬化，实施封闭施工，减少施工现场的工作面，及时清理工地、洒水湿化。	企业已落实建筑工地“六必须、六不准”的要求落实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进行了封闭并设置围挡墙，施工现场道路、作业区、生活区进行地面硬化，实施封闭施工，减少施工现场的工作面，对工地地面及时清理、洒水湿化。	落实	可行
生活污水经现有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用作农肥，不外排；施工废水经隔油池沉淀后回用，严禁外排；机械保养冲洗水、含油污水不得随意排放，经处理达标后排放。	企业已落实，生活污水经现有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用作农肥，不外排；施工废水经隔油池沉淀后回用，不外排；机械保养冲洗水、含油污水经小型隔油池处理后排放。	落实	可行
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避开敏感时段施工，避免大量高噪音设备同时运行；避免夜间(22:00-6:00)、午间(12:00-14:00)进行产生噪音污染的施工作业，必须连续作业的，需首先征的主管部门的同意，并告知附近农户，取得群众谅解后方可施工；合理布局施工现场，采用低噪声设备，建立临时声障，降低人为噪音。	企业已落实，项目进行夜间施工作业，避开午间作业，必须连续作业的，需首先征的主管部门的同意，并告知附近农户，取得群众谅解后方开展施工；合理布局施工现场，采用低噪声设备，建立临时声障，降低人为噪音。	落实	可行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p>场地内设临时垃圾箱妥善收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同意清运处理，建筑垃圾中能回收的废材料、废包装以及废气旧钢管和管件边角料及时出售给废品收购站处理，不能回收的建筑垃圾应集中堆放，定时清运，送当地管理部门制定的建筑废渣堆放场。</p>	<p>企业已落实，场地内设临时垃圾箱妥善收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同意清运处理，建筑垃圾中能回收的废材料、废包装以及废气旧钢管和管件边角料及时出售给废品收购站处理，不能回收的建筑垃圾应集中堆放，定时清运，送当地管理部门制定的建筑废渣堆放场。</p>	<p>落实</p>	<p>可行</p>
<p>施工时采取修建挡土墙、排水沟、覆盖塑料布等措施，并对施工期间产生的弃土做好临时处理。</p>	<p>企业已落实，施工时采取修建挡土墙、排水沟、覆盖塑料布等措施，并对施工期间产生的弃土做临时处理。</p>	<p>落实</p>	<p>可行</p>
<p>严格落实营运期污染防治措施。一是厂区地面做防腐防渗处理，废矿物油储存区周边设有围堰和实体围墙，储存区内废气经集气罩+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5m排气筒高空排放；二是清罐油泥集中收集暂存，及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三是废机油装卸过程中滴漏的液体，直接擦拭即可，擦拭滴漏油的抹布定期送往有资质单位处理；四是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作周边农田农肥；五是合理布局，优化设备选型，设备安装减震垫，汽车进出厂时减速、严禁鸣笛，厂界四周植树绿化，以减轻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六是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集中收集处理；七是设置单独危险废物储存间，危险废物分类存放，规范设置危废标识标牌，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即收即运，不得混入生活垃圾。</p>	<p>企业已落实，厂区地面做防腐防渗处理，废矿物油储存区周边设有围堰和实体围墙，储存区内废气经集气罩+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5m排气筒高空排放；清罐油泥集中收集暂存，及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现阶段不进行清罐，故无清罐油泥产生，在需要进行清罐时在进行收集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废机油装卸过程中滴漏的液体，直接擦拭即可，擦拭滴漏油的抹布定期送往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作周边农田农肥；是合理布局，优化设备选型，设备安装减震垫，汽车进出厂时减速、严禁鸣笛，厂界四周植树绿化，以减轻噪声对环境的影响；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集中收集处理；设置单独危险废物储存间，危险废物分类存放，规范设置危废标识标牌，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即收即运，不得混入生活垃圾。</p>	<p>落实</p>	<p>可行</p>
<p>建立健全经营管理和环境管理规章制度，落实专（兼）职环保人员，切实做好环保日常管理工作。认真落实事故风险防范措施，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p>	<p>企业已落实，已建立经营管理和环境管理规章制度，落实专职环保人员，切实做好环保日常管理工作。认真落实事故风险防范措施，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p>	<p>落实</p>	<p>可行</p>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为了确保监测数据的代表性、完整性、可比性、准确性和精密性，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贮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进行了质量控制。

（1）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必须满足验收监测的规定要求，否则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2）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应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3）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4）验收监测采样和分析人员，必须获环境监测资质合格证；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5）监测前后对噪声仪进行校正，测定前后声级 $\leq 0.5\text{dB}(\text{A})$ 。

（6）监测报告严格执行“三审”制度。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6.1 噪声监测

表 6-1 噪声监测点位表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日期 (2019 年)
1#	项目东侧外 1m 处	工业企业厂 界环境噪声	昼夜各 1 次/天， 连续检测 2 天	03 月 16~17 日
2#	项目南侧外 1m 处			
3#	项目西侧外 1m 处			
4#	项目东侧居民点 5m 处			

表 6-2 噪声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 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RX-YQ-013	声校准器 RX-YQ-010

6.2 废气监测

表 6-3 废气监测点位表

类别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日期 (2019 年)
有组织 废气	1#	活性炭处理 系统排气筒 进口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连续 检测 2 天	05 月 02~03 日
	2#	活性炭处理 系统排气筒 出口 (15m)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连续 检测 2 天	
无组织 废气	1#	项目所在地 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连续 检测 2 天	03 月 16~17 日
	2#	项目所在地 下风向			
	3#				
	4#				

表 6-4 废气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表

项 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 总烃和非甲烷总烃的测 定 直接进样法-气象色 谱法	HJ 38-2017	GC9800 气相色谱仪 RX-YQ-035	0.07mg/m ³ (以碳计)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 总烃和非甲烷总烃的测 定 直接进样法-气象色 谱法	HJ 38-2017	GC9800 气相色谱仪 RX-YQ-035	0.07mg/m ³ (以碳计)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一、验收监测

第一次监测期间工况

本次验收监测时间为 2019 年 03 月 16 日~17 日，监测期间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工况见下表。

表 7-1 项目第一次监测期间工况表

监测时间	实际日产量	设计年产量	设计日产量	生产负荷 (%)
2019 年 03 月 16 日	4.2 吨	1500 吨	5 吨	84%
2019 年 03 月 17 日	3.9 吨			78%

由表 7-1 可知，项目监测期间主体工程和设备正常运行，生产工况正常，监测数据有效。

验收监测结果

7.1.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7-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监测时间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放限值	单位
1#	非甲烷总烃	03.16	0.92	0.85	0.91	4.0	mg/m ³
2#			1.83	1.92	2.17		
3#			1.35	1.56	1.80		
4#			1.23	1.38	1.14		
1#		03.17	0.93	0.97	0.91		
2#			2.15	1.67	2.18		
3#			1.37	1.49	1.62		
4#			1.02	1.72	1.56		

评价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

由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可知，监测点位“1#、2#、3#、4#”的监测项目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排放限值。

7.2 噪声监测结果

7.2.1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4。

表 7-4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监测结果 (Leq: dB)						主要声源
		昼间			夜间			
		测量值	本底值	结果	测量值	本底值	结果	
03.16	1#	54	/	54	43	/	43	昼间：环境噪声、车辆噪声
	2#	59	/	59	45	/	45	
	3#	56	/	56	45	/	45	
	4#	57	/	57	44	/	44	
03.17	1#	54	/	54	44	/	44	昼间：环境噪声、车辆噪声
	2#	58	/	58	46	/	46	
	3#	56	/	56	44	/	44	
	4#	56	/	56	45	/	45	
评价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昼间 65dB，夜间 50 dB。							

由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得知，监测点位“1#、2#、3#、4#”的昼间、夜间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2 类功能区标准。

因第一次监测期间未检测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故建设单位委托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02-03 日对非甲烷总烃（有组织废气）进行了监测。

本次验收监测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02 日~03 日，监测期间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工况见下表。

表 7-5 项目补充监测期间工况表

监测时间	实际日产量	设计年产量	设计日产量	生产负荷 (%)
2019 年 5 月 2 日	3.8 吨	1500 吨	5 吨	76%
2019 年 5 月 3 日	3.9 吨			78%

由表 7-5 可知，项目监测期间主体工程和设备正常运行，生产工况正常，监测数据有效。

验收监测结果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7-6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时间及点位		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放限值	单位
5.2	1#	实测浓度	156	155	173	/	mg/m ³
	2#	实测浓度	15.9	13.3	14.4	120	mg/m ³
5.3	1#	实测浓度	138	148	152	/	mg/m ³
	2#	实测浓度	13.6	15.6	13.0	120	mg/m ³
评价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从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可知，监测点位 1#、2#废气处理设施排气筒的监测项目颗粒物的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排放限值。

7.4 有组织废气处理效率

结合表 7-6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可知，项目主要特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为 89%；

7.5 总量控制

环评批复未下达总量控制指标。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针对 2019 年 03 月 16 日~17 日、5 月 2 日~3 日对宜宾市兴弘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再生资源（废矿物油 HW08）的收集和储存项目开展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所得结论如下:

8.1 结论

8.1.1 废气

经监测, 验收监测期间, 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中 2 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二级标准最高允许浓度标准值。

8.1.2 噪声

项目各厂界监测点昼间最大值为 59dB, 夜间最大值为 46dB 均能满足昼夜厂界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厂界噪声排放限值 2 类功能区标准。

8.1.3 固废

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 废机油、废活性炭、罐底油污泥、废油抹布及废劳保品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需要说明的是: 目前废活性炭、废油抹布及劳保用品产生量较少, 现已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 待够处置量时在签约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罐底油泥在需要清罐时在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现阶段产生量极少。), 本项目固废能够得到合理处置, 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8.1.4 废水

项目未建设食堂与住宿, 无食堂废水产生,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周边农民定期清掏后用作农田施肥。

8.1.5 总量控制

环评批复未下达总量控制指标。

综上所述，宜宾市兴弘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再生资源（废矿物油 HW08）的收集和储存项目基本执行了“三同时”制度，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到了实处，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得到了合理处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建立了相应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建设期间和试生产期间未发生扰民和污染事故，本项目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验收。

8.2 建议

8.2.1 进一步提高环保总体管理水平，严格执行各项环保规章制度。

8.2.2 健全环保风险应急预案，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工作，严防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

8.2.3 加大环保设施的日常检查和维护，确保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

8.2.4 加强活性炭处理设施运行管理，定期更换活性炭，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再生资源(废矿物油 HW08)的收集和储存					建设地点	宜宾市翠屏区象鼻街道方水井社区六组 44 号				
	建设单位	宜宾市兴弘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邮编	644000	联系电话	15378276968		
	行业类别	180 仓储(不含油库、气库、煤炭存储)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8 年 10 月			
	设计生产能力	年收集废矿物油 150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收集废矿物油 1500 吨				
	投资总概算(万元)	18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3.9	所占比例%	18.33%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实际总投资(万元)	1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3.8	所占比例%	22.53%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评审批部门	宜宾市屏区 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翠环审批 [2018]24 号	批准时间	2018 年 07 月 24 日	环评单位	四川中环立新环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废水治理(万元)	0.9	废气治理(万元)	6.0	噪声治理(万元)	2.0	固废治理(万元)	6.9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18.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Nm ³ /h			年平均工作时	300 天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 染 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 水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氨 氮	-	-	-	-	-	-	-	-	-	-	-
	石 油 类	-	-	-	-	-	-	-	-	-	-	-
	废 气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烟 尘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氟化物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